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8日至2025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74818985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0月27日

商 标

9SPANEL

申 请 人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御踏石路5-5号

代理机构 厦门仕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OLED（有机发光二极管）显示面板；LED屏幕；LED户外广告显示屏；视频显示屏